

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一、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三、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明

四、名词解释

一、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协助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处理日常事务；负责新区重大事项和重要决策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新区直属各部门之间的工作协调。负责草拟、审核以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名义行文的各类文件。围绕党工委、管委会的中心工作，组织实施宣传工作、负责宣传工作的业务管理、负责宣传理论队伍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应急处理和善后工作、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行政工作、联络人大、政协、检察院、法院工作。

（二）机构设置

新区综合办公室内设 5 个科室：秘书科（外事工作办公室）、文件法规科（机要保密科）、综合科、人大工作联络科（政协工作联络科）、宣传科（文明办、政务公开科）；副处级下设机构 3 个：法制办公室（行政复议科）、新区督查室（新区绩效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直属事业单位 4 个：深圳市大鹏新区新闻中心、深圳市大鹏新区行政服务大厅管理办公室、深圳市大鹏新区应急行政值班中心、深圳市大鹏新区改革与发展研究中心。

二、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9,191.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7,232.98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2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295.28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4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156.15
六、其他收入	7	17.59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231.6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97.7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060.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9,209.34	本年支出合计	51	9,174.1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52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3.52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3	0.00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5	3.17	转入事业基金	54	0.00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38.67
	2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38.09
	28			57	
总计	29	9,212.86	总计	58	9,212.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合计	9,209.34	9,191.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68.12	7,250.53	0.00	0.00	0.00	0.00	17.59
20101		人大事务	53.32	5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53.32	5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973.79	3,958.06	0.00	0.00	0.00	0.00	15.73
2010301		行政运行	1,981.93	1,978.30	0.00	0.00	0.00	0.00	3.6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19.75	1,619.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9		参事事务	360.00	3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2.10	0.00	0.00	0.00	0.00	0.00	12.1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35.30	13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35.30	13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3		宣传事务	2,877.63	2,877.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2,877.63	2,877.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8.09	226.23	0.00	0.00	0.00	0.00	1.86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8.09	226.23	0.00	0.00	0.00	0.00	1.8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5.28	29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295.28	29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95.28	29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56.15	156.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3		应用研究	156.15	156.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156.15	156.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69	231.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31.69	231.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5.19	55.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62	15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9	20.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7.73	197.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97.73	197.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97.73	197.7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0.36	1,06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0.36	1,06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0.00	3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50.35	750.3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1	2	3	4	5	6
			合计	9,174.19	3,269.10	5,905.0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32.98	1,977.04	5,255.93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53.32	0.00	53.32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53.32	0.00	53.32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940.50	1,977.04	1,963.45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981.71	1,977.04	4.66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98.79	0.00	1,598.79	0.00	0.00	0.00
2010309			参事事务	360.00	0.00	36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35.30	0.00	135.3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35.30	0.00	135.30	0.00	0.00	0.00
20133			宣传事务	2,877.63	0.00	2,877.63	0.00	0.00	0.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2,877.63	0.00	2,877.63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6.23	0.00	226.23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6.23	0.00	226.23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5.28	0.00	295.28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295.28	0.00	295.28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95.28	0.00	295.28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56.15	0.00	156.15	0.00	0.00	0.00
20603			应用研究	156.15	0.00	156.15	0.00	0.00	0.00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156.15	0.00	156.1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69	231.6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31.69	231.6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5.19	55.1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62	155.6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9	20.89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7.73	0.00	197.73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97.73	0.00	197.73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97.73	0.00	197.73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0.36	1,060.3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0.36	1,060.3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0.00	31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50.35	750.3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4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191.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7,229.57	7,229.5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295.28	295.28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156.15	156.15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31.69	231.69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97.73	197.73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060.36	1,060.3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9,191.75	本年支出合计	49	9,170.79	9,170.7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1.3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22.26	22.26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1.30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9,193.05	总计	54	9,193.05	9,193.0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9,170.79	3,265.69	5,905.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29.57	1,973.64	5,255.93
20101			人大事务	53.32	0.00	53.32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53.32	0.00	53.3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937.10	1,973.64	1,963.45
2010301			行政运行	1,978.30	1,973.64	4.6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98.79	0.00	1,598.79
2010309			参事事务	360.00	0.00	36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35.30	0.00	135.3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35.30	0.00	135.30
20133			宣传事务	2,877.63	0.00	2,877.63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2,877.63	0.00	2,877.6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6.23	0.00	226.2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6.23	0.00	226.2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5.28	0.00	295.28
20406			司法	295.28	0.00	295.28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95.28	0.00	295.2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56.15	0.00	156.15
20603			应用研究	156.15	0.00	156.15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156.15	0.00	156.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69	231.6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31.69	231.69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5.19	55.1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62	155.6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9	20.8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7.73	0.00	197.7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97.73	0.00	197.73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97.73	0.00	197.73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0.00	0.00	0.00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0.36	1,060.3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0.36	1,060.3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0.00	31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50.35	750.3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78.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6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26.25	30201	办公费	34.7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40.01	30202	印刷费	1.2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4.1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8.81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03.92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8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9.06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4.01	30207	邮电费	14.5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2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5.8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5.91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38	30214	租赁费	0.0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0.41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6.8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55.1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9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9.96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8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365.22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1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4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95			
人员经费合计		3,099.27	公用经费合计					166.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三、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年初结余 3.52 万元，本年收入 9209.34 万元，本年支出 9174.19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8.67 万元。

2018 年初结余 3.52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减少了 35.65%，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减少了 1.89 万元。

本年收入 9209.34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了 2077.91 万元，增加了 29.14%。同时，比年初预算增加 865.72 万元，增长了 10.38%。

本年支出 9174.19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了 2040.8 万元，增加了 28.61%，增加的原因是：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1361.78 万元，其中：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增加 81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新增新型智库建设费用 360 万元、新区联合档案室改造费用 125 万元、史志编撰费用新增 126 万元；发展和改革事务新增 50 万元；宣传事务增加 462 万元。2. 2017 年起发放住房维修金和物业补贴，我办于 2018 年年初补发 2017 年度住房维修金和物业补贴及发放 2018 年度住房维修金和物业补贴，故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700 万元。

同时,本年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 830.57 万元,增长了 9.95%。主要原因是: 1. 2017 年起发放住房维修金和物业补贴,我办于 2018 年年初才补发 2017 年度住房维修金和物业补贴及发放 2018 年度住房维修金和物业补贴,故住房保障支出部分比年初预算增加 406 万元;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240 万元,主要是新区联合档案室改造费用 125 万元、史志编撰费用新增 126 万元;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48 万元,主要是增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18 年末结转和结余 38.67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了 35.15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增加了 34.92 万元。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收入决算 9209.3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191.75 万元,占总收入的 99.81%; 其他收入 17.59 万元,占总收入的 0.19%。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支出决算 9174.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69.10 万元,占总支出的 35.63%; 项目支出 5905.09 万元,占总支出的 64.37%。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 万元,2018 年财政拨款

收入 9191.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191.7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

与 2017 年相比，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了 2063.36 万元，增加了 28.95%；与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了 848.13 万元，增长了 10.17%。

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 9170.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170.7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2.26 万元。

与 2017 年相比，本年度财政拨支出增加了 2045.58 万元，增加了 28.71%，增加的原因是：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1361.78 万元，其中：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增加 81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新增新型智库建设费用 360 万元、新区联合档案室改造费用 125 万元、史志编撰费用新增 126 万元；发展和改革事务新增 50 万元；宣传事务增加 462 万元。2. 2017 年起发放住房维修金和物业补贴，我办于 2018 年年初补发 2017 年度住房维修金和物业补贴及发放 2018 年度住房维修金和物业补贴，故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700 万元。

与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了 827.17 万元，增长了 9.91%，主要原因是：1. 2017 年起发放住房维修金和物业补贴，我办于 2018 年年初才补发 2017 年度住房维修金和物业补贴及发放 2018 年度住房维修金和物业补贴，故住房保障支出部分比年

初预算增加 406 万元；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240 万元，主要是新区联合档案室改造费用 125 万元、史志编撰费用新增 126 万元；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48 万元，主要是增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170.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65.69 万元，占 35.61%；项目支出 5905.09 万元，占 64.39%。

与 2017 年相比，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支出增加了 2045.58 万元，增加了 28.71%。

与年初预算相比，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支出增加了 827.17 万元，增长了 9.9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265.6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099.27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66.43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工资福利支出 2678.86 万元，用于财政供养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0.41 万元，用于退休费、财政供养人员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62 万元，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交通补贴及其他办公费等；资本性支出 8.81 万元，用于日常办公设

备购置。

与 2017 年相比，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基本支出决算增加 717.57 万元，增长了 28.16%，增加的原因是：本年度津贴补贴增加 833 万元，奖金减少 10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155 万元，奖励金增加 36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2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减少 137 万元。

与年初预算相比，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基本支出决算增加 530.97 万元，增长了 19.42%，增加的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654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增加 15 万元，津贴补贴增加 522 万元，奖金减少 9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72 万元，职业年金增加 3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增加 29 万元，住房公积金减少 9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56 万元，绩效工资增加 10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减少 36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 30.96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 4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35 万元，公务接待费 5 万元。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87.0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17.63%，比 2017 年“三公”经

费 47.87 万元增加了 39.18 万元，同比增长了 91.8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12.97 万元，减少原因是因为 2018 年没有因公出国计划或者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出国团。同时 2018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主要是因为因公出国（境）经费额度由财政部门实行规模总控，年初部门预算额为零，待预算执行年度实际发生时，报财政部门审批后再行调剂列支。2018 年全年我办未产生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71.9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5.11 万元。2018 年度我办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71.94 万元，用于购置应急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首款费用 71.9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丰富完善应急指挥平台的功能，建设无线应急图像、语音、数据传输系统，做好新区突发事件现场通信传输、信息获取、指挥协同和综合保障等工作，为突发事件正确决策、科学决策，及时提供准确、全面、详实的信息，提升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71.94 万元，比 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71.94 万元，同比增加 100%。2018 年度我办有公务车辆 11 辆，平均每辆运行费为 1.37 万元。2018 年决算公务车运行费用支出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19.89 万元，比 2017 年公务用车运行费用支出减少了 19.79 万元，同比降低

56.7%。公务用车运行费用降低的主要原因是我办 2018 年度新印发了《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公务用车管理办法》严格控制单位人员使用公务车辆情形，公务用车次数比 2017 年度大幅减少，因此减少了公务车运行费用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2017 年公务接待费用为 0 万元，同比无增加无减少。与 2018 年年初预算对比减少 5 万元，原因是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控制接待人数和接待规模。全年共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 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及绩效评价开展情况说明

1. 2019 年绩效目标编报情况

我办按照新区统一部署选择 1 个项目支出编报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资金 40 万元，并按要求在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时一并对外公开。

2. 2018 年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办认真组织开展 2018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

(1) 一般公共预算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a.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我办结合单位主要职能、2018 年市委市政府重点安排的工作，对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

从评价情况来看，2018 年新区综合办公室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准确理解和全面把握党委政府办公室的政治属性和职责定位，强化责任担当，高水平参谋服务，高效率统筹协调，高质量督促检查，高标准保障运行，着力提高“三服务”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确保新区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在政治上提高站位。新区综合办作为中枢部门，直接为新区党工委、管委会服务，要特别突出政治引领，成为新区讲政治的表率，带头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核心地位，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切实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

在协调上做好统筹。充分发挥综合办作为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工作运转“总枢纽”的作用，不断完善制度建设，确保各层级工作无缝对接。既牵头抓总，又协调各方，严谨规范，提高效率，对上负责，对下担当。不断畅通上传下达的渠道，以负责、用心、精细的态度对待每一项工作、严把每一道关口。

在决策上当好参谋。紧紧把握新区的中心工作和各阶段的重点任务，围绕影响改革发展稳定的重点、热点和难点问题，深入开展重点课题调研，切实形成系列高质量调研成果，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谋划未来工作提供支撑。对新区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的鲜活经验和先进典型，及时提炼总结，努力形成一批最高水平文稿，提高以文辅政能力。

在落实上抓好督促。进一步突出督查重点，紧紧围绕中心工作，集中精力推动党工委、管委会决策部署落地和保障重点工作落实有力，及时有效督办领导同志批示和交办事项，确保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切实让新区的重点工作得到重点落实，让新区的重要事业得到重点推进。

2018年我办部门履职绩效情况为：在当参谋、促改革上出实招。综合文稿起草质优效高，以文辅政作用明显，全面准确传达了党工委、管委会决策部署。全年累计完成各类综合性文稿397篇，近94.2万字，一批精品文稿广获好评。高质量组织起草了大鹏新区2018年党工委、管委会工作报告、《大鹏新区高质量“美丽大鹏”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大鹏新区贯彻落实“四个走在全国最前列”工作方案》。高标准完成了向市委巡查整改督察组及如桂市长等上级领导的汇报材料。两篇综合性文稿获市委书记王伟中同志批示肯定。制定“2+3”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系列文件及调研子方

案。充分发挥党工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作用，编制实施《大鹏新区 2018 年改革计划》，统筹推进新区 24 项区级重点改革任务和 36 项部门重点改革项目落地见效，创新试点“改革顾问”机制获市、区领导肯定。新区生态文明体制机制改革走在全国前列，被中央深改组办公室刊文介绍，助力新区获评第二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在南方报业集团组织的深圳 2018 年改革榜单评选中，选报的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入选“十大改革项目”，探索新型智库建设等 3 个项目入选微改革优秀案例。认真开展“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工作，组织开展 30 项新区重点和 102 项部门重点调研。牵头与厦门大学深化政校合作，委托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等高端智库积极开展前瞻性课题调研，为新区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建设等重大机遇建言献策。厦门大学湾区（大鹏）规划与发展研究中心揭牌运行，成为全市首家区级政府与“双一流”大学合作共建的智库机构。信息工作实现量质齐升，上报信息被市委刊物采用 155 篇，同比增长 1.56 倍，超全年计划任务 430%，获市、区领导批示 48 条次，其中，中办国办采用 2 篇，省委办采用 5 篇，获评市优秀党政信息 10 篇，同比增加 150%。《大鹏信息》出刊数及获批示量均较去年同期实现翻番。编纂全市首部名村志《鹏城村志》通过专家复审。

在优服务、善协调上提质效。重拳直击“文山会海”痛点，减机构、控数量、压范围、强管控多管齐下，精简议事协调机构

102个，精简率达59.6%，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名义下发文件同比减少7.4%，各类政务活动同比下降30.48%，退回不符合规定文件105件。全力疏通政令堵点，处理各级来文14811件，组织各类政务292次，文件审核把关严格细致，政务安排管理严谨规范，确保党工委、管委会决策部署上传下达、令行禁止。依法扫除政府决策盲点，围绕重点工作出具法律意见60余份，积极协调市政府以批复形式作为新区生态补助政策适用依据，结合各类专项行动清理各类规范性文件3558件，标的额在50万元以上的政府合同实现100%审查。量身打造政务服务亮点，“网上办事”专版在新区百度“城市名片”和“爱大鹏”公众号首屏上线，综合窗口服务模式、“就近办”、“区内通办”全面推行，具有新区特色的酒店开办、民宿经营等主题式服务被国务院网站全国推广，78个行政许可事项实现即来即办，即办率跃升至全市前二。做优做实人大政协联络工作，街道、社区人大代表联络站建设整体推进，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复率及满意率均达100%，组织市人大代表高质量完成大鹏所城申遗调研课题，圆满完成市六届人大六次会议新区独立组团。做好外事服务协调把关工作，切实抓好因公出国（境）管理。全年共办理因公赴港澳业务91批次173人次，因公出国业务9批16人次，未发生违规出访情况。

在抓落实、增绩效上下功夫。聚焦督办新要求，推进督查工

作全面化、规范化、精细化。2018年以来，共受理各级主要领导批示 236 件，督办新区重要会议议定事项 418 项、高质量“美丽大鹏”重点项目 235 项、“工作报告”重点工作 423 项，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92 件。组织新区各单位全面完成上年度绩效评估工作，在市绩效考核中获得优秀成绩，并圆满完成 2018 年国务院大督查迎检各项任务。创新督办新举措，开启《大鹏督查》报告新模式，高质量“美丽大鹏”重点工作实施重点督办、滚动督查、动态反馈。组织专人开展专题督查调研，所提工作建议获新区主要领导充分肯定。

在夯基础、强保障上补短板。法治政府建设蹄疾步稳，《深圳经济特区大鹏新区条例》立法工作取得重大阶段性成果。加大沟通协调力度，积极争取和明确了新区计生委托执法、成品油市场执法等行政执法权限，海洋执法问题取得新进展。机要保密管理更加规范，办理涉密文件 1168 件，文件流转保管清理规范安全。开通密码电报相关系统，升级涉密电脑软件程序，对新区各单位开展保密大督查 2 次，保密巡展 1 次，顺利通过市保密检查，实现硬软件水平双提升，保密意识和保密责任同到位。应急管理处置更加科学，构建全市首个区级突发事件应急能力评估机制，审核新编、修编专项应急预案 14 个，开工建设应急避难场所 14 个，组织指导举办各类演练 520 场(其中实战盲演 218 场)，

全区开展应急宣传培训活动 135 场，发放宣传材料 5000 册，上报市应急办门户网站应急动态排名全市第一。科学开展突发事件风险分析研判制度，成功处置应对各类突发事件和最强台风“山竹”等自然灾害共 146 宗（11 月），同比下降 35.7%，获新区领导批示 50 条，省、市领导批示 14 条，全力保障新区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和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在促文明、树形象上立品牌。在全国率先上线百度“城市名片”，在全市率先建立党务新闻发言人制度，实施“网络首发”等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新闻发布新举措，“大鹏声音”更加响亮。新区形象宣传广告词“山海筑梦、美丽大鹏”正式发布，“爱大鹏”官方微信 29 条推文阅读量破万，同比增长近 5 倍。成功承办 2 次中央媒体新区集中采访，在各类媒体平台刊发新闻 9300 余篇（条），其中，获各大央媒累计报道 60 余篇次，新媒体平台报道占 84%，正面报道率达 99.9%。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鹏音乐家协会正式成立，“双美”评选、生态文明“市民第一课”、“大鹏自然童书奖”、“自然学校”、戏曲进校园活动等一批大鹏特色活动影响力、传播力、感染力逐年提升。市重大公共政策道德价值评估试点工作初见成效，目前已完成四项政策评估。在全市率先推行“路口长制”，新区交通文明指数持续进步，连续七个月稳居全市第一。新区文明建设再上新台阶。

在抓党建、强队伍有新作为。切实加强党的领导和机关党建，顺利完成党支部班子改选，机关党建规范化标准化品牌化水平不断提升，获评全市“先进基层党组织”。严格执行“三会一课”等各项制度，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学习，举办党支部专题学习40场，党员参与率100%。积极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系列主题党日活动，认真组织讲习团送党课下基层，大力推动与同富裕工业园党支部开展结对共建。打造机关党建“文化长廊”，坚持党建上墙引领人、团建上墙凝聚人、榜样上墙激励人、文化上墙鼓舞人，成为新区直属机关党建创新范例。全年培养入党对象10名，其中进一步发展为入党积极分子5名。重视干部队伍建设，全年提拔科级领导干部4名，选调科级干部4名，综合办干部队伍结构进一步优化，梯队建设更加合理。

在抓落实、强作风上树标杆。科学实施工作流程优化再造，建立健全工作制度10项（新制定7项、修订3项），制定梳理13个科室（中心）共203个岗位、407项职责和586件具体事项，设计完善110类158项工作流程，实现以岗位定制度、以制度定流程、以流程促监督，进一步提质增效促廉。深化办内督查问效，抓实办内督办，实行周周督、重点督、滚动督。抓细台账管理，明确时间表、路线图、责任链。抓严考评通报，按月或季度通报

完成情况。以“钉钉子”的精神一督到底、以督促行。综合办全年接受督查事项 243 项，较好地完成全年既定目标；289 项周重点工作任务全部办结，实现即办即销。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170.79 万元。对 2018 年度纳入 2018 年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我办预算执行分析主要从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制度管理五个角度进行阐述。具体情况如下：

资金管理情况。我办资金支出严格按照《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财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财务制度执行，会计核算规范，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虚列支出等情况。

2018 年度总收入为 9,209.3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191.75 万元，占总收入的 99.81%；其他收入 17.59 万元，占总收入的 0.19%。

2018 年度总支出 9,174.19 万元。按资金来源来看，财政拨款支出 9,170.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9,170.79 万元。

按支出性质来看，基本支出 3,269.10 万元，占总支出的 35.63%，其中人员经费 3,099.27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169.83 万元；项目支出 5,905.09 万元，占总支出的 64.37%，其中基本建

设类项目 196.79 万元，行政事业类项目 5,708.30 万元。

2018 年度我办响应党中央厉行节约的号召，“三公”经费支出主要为公务用车购置费 71.9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5.12 万元。2018 年度年末结转结余 38.67 万元。按资金性质分，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26 万元，其他资金结转 16.41 万元。按支出性质分，基本支出结转结余 0.58 万元，项目支出结转结余 38.09 万元。

2018 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 113.55 万元，实际支出 113.22 万元。

2018 年我单位在规定时间内按特定格式主动公开 2018 年预算报告及 2017 年决算报告。

项目管理规范有效。2018 年我办项目支出金额为 5905.09 万元，基本建设项目支出金额为 196.79 万元、行政事业类项目 5708.3 万元，项目管理严格按照新区相关制度执行，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招投标建设、验收等关键环节均严格把关，项目监管机制得到落实。出现项目调整时，我办也均按有关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资产管理安全高效。我办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国有资产总额为 1653.94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41.18 万元，固定资产 1411.72 万元、在建工程 201.04 万元；负债总额

0.7 万元，均为流动负债；净资产 1653.24 万元；固定资产总体使用率达到 95%以上。

人员规模有效控制。我办编制人数 84 人，在编人员 61 人，退休 3 人，离休 0 人，其他人员 9 人。

管理制度健全。我办 2018 年更新了《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预算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基本涵盖内部控制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合同管理六大经济业务活动，部门职能履行与预算执行得以保障。

发现的主要问题：相关法律等配套制度未尽完善。由于绩效管理是一项新生事物，缺乏必要的法律保障，而且与之相配套的一系列制度尚未完善，如项目报告制度、问责制度、效益激励机制、评审专家资质认证及其管理制度等，在一定程度上制约着绩效管理改革的顺利推进；科学、完整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尚未建立。财政支出的目标具有明显的多样性特征，即使是同一行业的项目也会有很大的区别，给绩效指标的设置带来许多问题和困难；评价标准在不同区域、范围的适用性问题，特定标准与社会平均标准的使用问题，国内标准与国际标准的衔接问题等。

下一步改进措施：以《深圳市大鹏新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指引（试行）》为契机，不断完善相关工作制度，进一步推动绩效

管理工作的深入开展;完善绩效管理的各项指标体系。不断摸索、总结和完善,结合实际,逐步形成科学、公平、合理的分项目类型评价指标体系。

b. 2018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我办结合重点履职或重大民生项目开展情况,选取 1 个项目支出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共涉及财政资金 39.8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18 年我办选取公共文明指数测评项目作为重点项目绩效,设定的长期目标为:提升公共文明水平和交通文明水平,实现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任务。年度目标为:对标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市公共文明和交通文明测评标准,开展每月一次的公共文明指数自测自评,继续增加交通文明专项测评,每两月开展一次文明城市创建问卷调查。整体的绩效情况指标主要从投入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三大层面展开分析,其中投入指标二级指标包括测算明细、资金支出进度,两个二级指标我办均圆满完成,资金拨付 100%。产出指标二级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工作实效,数量指标中报告材料数量全年 12 份以上,问卷调查数量 6 份以上,均达到年初设定指标,完成率 100%;质量指标中的报告指标和问卷指标均按照要求完成,文明城市创建绩效考核排名为全市前列。工作实效每周不定期开展巡查均能完成。效益指标二级指标为可持续影响,交通文明指数保持全市前

三。具体详见《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 2018 年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详见附件 1）和《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 2018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2）。

c. 2018 年度区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

我办 2018 年度不涉及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

d. 2018 年度区本级政府投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我办无 2018 年度不涉及政府投资项目绩效自评。

(2) 政府性基金预算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我办 2018 年度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绩效自评。

(十)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6.4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7.18 万元，增长 28.77%。主要原因是：因我办 2018 年人员增加导致饭卡费用增加，故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29.53 万元，人员增加同时导致办公经费增加 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增加 10.25 万元、培训费增加 6.82 万元；同时 2018 年我办办公设备陈旧，已到报废期限，故办公设备购置经费增加 7.65 万元；我办公务车运行维护费降低 19.78 万元。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3.22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9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3.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9.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6.4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15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14%。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套，为档案密集架；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 套，为 2 艘搜救橡皮艇。

4. 部门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无。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培训费收入。

3.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使用的上级财政补助经费和历年政府采购结转经费，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等。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5. 公共安全支出：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6. 城乡社区支出：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7.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

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11.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其他应用研究支出（项）：指用于应用研究方面的支出。

12.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其他文化支出（项）：指用于文化方面的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障基金的补助（项）：指按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的社会保险费。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离退休（项）：指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的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8. 商品和服务支出：指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买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

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1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20.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 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21. “三公”经费: 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附件 1

公共文明指数测评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

项目名称	公共文明指数测评项目	项目类别	常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			
预算金额	39.81	其中： 财政拨款	39.81	其它 资金				0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对标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市公共文明和交通文明测评标准，开展每月一次的公共文明指数自测自评，继续增加交通文明专项测评，每两月开展一次文明城市创建问卷调查。							
绩效内容	绩效指标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	单位成本	预算金额			100%			
	总成本	实际支出			100%			
	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合同签订后，乙方需开具首付款等额金额发票至甲方，甲方需在一个季度内支付项目款 80%。第四季度乙方开具等额尾款发票后，甲方支付项目尾款 20%。			100%			
产出	数量	报告数量全年不少于 12 份			100%			
		问卷数量全年不少于 6 份			100%			
	质量	报告质量：有具体的问题照片和地点			达标			
		问卷质量：有明确的问卷情况汇总			达标			
		文明城市创建水平：文明城市创建绩效考核排名为全市前列			达标			
工作时效	每周不定期开展巡查			达标				
效益	服务对象满意度	调查对象满意度			满意			

	社会效益	无	无	
	生态效益	无	无	
	经济效益	无	无	
	其他	提升公共文明水平、交通文明水平	通文明指数保持全市前三	

附件 2

2018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公共文明指数测评项目

主管部门：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立项依据

2018年，文明城市创建将纳入全市绩效考核，公共文明、交通文明将列入考核内容，为进一步提升新区公共文明水平，确保在绩效考核中取得优异成绩，我办对标全国文明城市、市公共文明和交通文明测评标准，开展每月一次的公共文明指数自测自评，并增加交通文明专项测评。

（二）项目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项目总负责1名，负责统筹项目全面工作。研究负责人1名，负责项目研究统筹工作。调研组成员3名，负责项目调研工作。实地测评组成员3名，负责居民的实地调查、定点测评，问卷调查，数据录入整理。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 项目资金预算和分配情况

2018年我办公公共文明指数测评项目预算金额为39.81万元，实际支出金额39.81万元，执行率100.00%。

2018年我办项目资金主管部门为财务部门，使用方式主要为2018年公共文明指数测评项目费用，支出方式为一次性支付100%，项目预算在年初预算中已经申报并批复，不存在调整情况，招投标严格按照我办财务制度执行，做到合法、合规。

2. 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2018年，我办公共文明指数测评项目资金支出金额为39.81万元，项目严格按照上级部门相关财务制度及《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财务制度》、《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执行，项目招投标合法合规，项目资金拨付程序规范，到位足额及时。

（四）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2018年我办选取公共文明指数测评项目作为重点项目绩效，设定的长期目标为：提升公共文明水平和交通文明水平，实现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任务。年度目标为：对标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市公共文明和交通文明测评标准，开展每月一次的公共文明指数自测自评，继续增加交通文明专项测评，每两月开展一次文明城市创建问卷调查。整体的绩效情况指标主要从投入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三大层面展开分析，其中投入指标二级指标包括测算明细、资金支出进度，两个二级指标我办均圆满完成，资金拨付100%。产出指标二级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工作实效，数量指标中报告材料数量全年12份以上，问卷调查数量6份以上，均达到年初设定指标，完成率100%；质量指标中的报告指标和问卷指标均按照要求完成，文明城市创建绩效考核排名为全市前列。工作实效每周不定期开展巡查均能完成。效益指标二级指标为可持续影响，交通文明指数保持全市前

三。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和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公共文明指数测评项目开展周期为一年，在 2018 年一整年的测评结果中，每月为一个测评时段，以下为我办 2018 年 12 月的测评情况。

12 月 1 日至 31 日期间，新区实地考察共采集到不符合公共文明现象的问题点 107 个，并已全部整改，整改率为 100%，与上月持平。其中，根据责任单位分类，葵涌办事处 26 个问题，大鹏办事处 42 个问题，南澳办事处 29 个问题，交通运输局 5 个问题，大鹏公安分局 1 个问题，大鹏交警大队 1 个问题，市场监督管理局 3 个问题。根据问题类型分类，公共环境问题 36 个，占比 33.64%；公共设施问题 14 个，占比 13.08%；公共秩序问题 4 个，占比 3.74%；公益广告问题 53 个，占比 49.53%。

本期对 18 个路口的高峰期进行了交通文明测评。整体守法率为 96.11%，较上月上升 0.03 个百分点，其中机动车守法率为 99.02%，行人守法率为 94.00%，非机动车守法率为 91.74%。各路口维持秩序人员方面，测评期间交警 33 人次，辅警 25 人次，整体工作状态积极。

（二）项目绩效分析

2018年根据我办履职情况设定的重点绩效项目中，项目目标明确，在细化和量化方面，我办设定的绩效目标纵向包括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及指标内容，横向指标从投入、产出、效益多角度分析，在设定的绩效指标中，项目长期目标：提升公共文明水平和交通文明水平，实现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任务。资金支出方面我办严格按照上级部门相关财务制度及《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财务制度》、《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执行，手续健全合法，资金分配合理。

三、取得的成效

1. 2018年我办领导对重点项目支出绩效工作高度重视，在领导带头下，项目资金预算评审和资金使用后的评价结果科学客观、公正合理，评审结果在实际工作中得到应用，成为政府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为政府科学理财、管财提供了科学依据。

2. 重点项目支出绩效做到“分配资金讲责任，使用资金讲效益”，开展绩效管理就是追求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最大化，资金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政治效益的最优化。

四、存在的问题

2018年我办重点绩效项目执行中主要存在的问题是：

1. 相关法律等配套制度未尽完善

重点项目支出绩效是一项新生事物，缺乏必要的法律保障，

而且与之相配套的一系列制度尚未完善，如项目报告制度、问责制度、效益激励机制、评审专家资质认证及其管理制度等，在一定程度上制约着绩效管理改革的顺利推进。

2. 科学、完整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尚未建立

评价标准在不同区域、范围的适用性问题；特定标准与社会平均标准的使用问题；国内标准与国际标准的衔接问题等。

五、相关建议和整改措施

1. 以《深圳市大鹏新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指引（试行）》为契机，不断完善相关工作制度，进一步推动绩效管理工作的深入开展。

2. 完善绩效管理的各项指标体系。不断摸索、总结和完善，结合实际，逐步形成科学、公平、合理的分项目类型评价指标体系。